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5 年度第一學期九年級學生到校自習調查表暨家長同意書

一、實施時間：
115/9/13~115/1/8(如右表)

二、教室位置：仁愛樓四樓教室。

三、夜自習費用:免費。

四、學生到校自習規定：

1. 自習時間，一律穿著學校制服或體育服裝。

2. 依照學校安排作息時間，準時進教室看書。

3. 需請假者，請至教務處領取假單，經家長與導師簽名後交至教務處方完成手續。無故缺席達2次或請假超過6次，則取消自習資格。

4. 不可睡覺、聊天、吃東西、玩電子產品、聽音樂、看課外書等。

5. 手機統一管理，如需連繫家長，須得到督導老師同意。

6. 在校自習期間不得利用休憩時間出校門或進行打球等激烈運動。

7. 若有違反規定情事，記點達3次者，學校得取消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114 學年度上學期 夜自習時間

月	一/	二/	三/	四/	五/
9月	14 開始日	15	16	17	18
	21	22	23	24	25 中秋節補假 暫停一次
	28 教師節補假 暫停一次	29 畢旅行前會 暫停一次	30 畢旅 暫停一次	10/1 畢旅 暫停一次	10/2 畢旅 暫停一次
10月	5	6	7	8	9 國慶日補假 暫停一次
	12	13	14	15 段考 暫停一次	16 段考 暫停一次
	19	20	21	22	23
	26 光復節補假 暫停一次	27	28	29	30
11月	2	3	4	5	6 運動會 暫停一次
	9 運動會補假 暫停一次	10	11	12	13
	16	17	18	19	20
	23	24	25	26	27
	30	12/1 段考 暫停一次	12/2 段考 暫停一次	3	4
12月	7	8	9	10	11
	14	15	16	17	18
	21	22	23	24	25 行憲紀念日 暫停一次
	28	29	30	31	1/1 元旦補假 暫停一次
1月	4	5	6	7	8

時間	17:00~ 17:30	17:30~ 17:50	17:50~ 18:10	18:10~ 19:10	19:10~ 19:15	19:15~ 20:00
有參加精熟社團	上課	晚餐時間	閉眼小憩	第一段 讀書時間(60 分鐘)	休息 5 分鐘	第二段 讀書時間(45 分鐘)
未參加者	讀書時間					

請在表格內勾選要參加的時間

班級	座號	姓名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

學生手機號碼(無則免填)：_____

家長手機號碼：_____ 家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章：_____

(請務必填寫以俾聯繫)

※請要報名的同學務必於 9/9(三)放學前將本表交回教學組。